

# 持守起初的爱(六)

「你们若爱我，就必遵守我的命令。」（约翰 14:15）

## 名符其实

「然而在撒狄，你还有几名是未曾污秽自己衣服的，他们要穿白衣与我同行，因为他们是配得过的。」（启示录 3:4）

### 一、相称调和

「你要写信给撒狄教会的使者，说：『那有神的七灵和七星的，说：我知道你的行为，按名你是活的，其实是死的。』」（启示录 3:1）

「我为主被囚的劝你们：既然蒙召，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。」（以弗所书 4:1）

### 二、活的信心

「我的弟兄们，若有人说自己有信心，却没有行为，有什么益处呢？这信心能救他吗？」（雅各书 2:14）

「因为有福音传给我们，像传给他们一样；只是所听见的道与他们无益，因为他们没有信心与所听见的道调和。」（希伯来书 4:2）

### 三、爱与遵行

「你要警醒，坚固那剩下将要衰微（原文作死）的；因我见你的行为，在我神面前，没有一样是完全的。」（启示录 3:2）

「行为完全、遵行耶和華律法的，这人便为有福！」（诗篇 119:1）

「所以要回想你是怎样领受、怎样听见的、又要遵守，并要悔改。若不警醒，我必临到你那里，如同贼一样。我几时临到，你也决不能知道。」（启示录 3:3）

「凡得胜的必这样穿白衣，我也必不从生命册上涂抹他的名；且要在我父面前，和我父众使者面前，认他的名。」（启示录 3:5）